

8月,这些人和车被交警部门曝光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冯锴 实习生 刘世伟



8月23日,菏泽交警发布8月份“五大曝光”情况,涉及最新一批终生禁驾人员、事故多发路段、高危风险运输企业、突出违法车辆、典型事故案例等情况。



牡丹区大队案例

高新区大队案例

开发区大队案例

两人因肇事逃逸被终生禁驾

此次曝光的终生禁驾人员名单共涉及两人,均与肇事逃逸有关。

其中,彭建冲23岁,准驾车型为C1,驾龄4年,因肇事逃逸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终生禁驾;王兴全40岁,准驾车型B2,驾龄12年,因肇事逃逸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终生禁驾。

三处路段事故多发

事故多发路段共涉及三处,牡丹区、菏泽开发区、高新区各一处。

其中,牡丹区327国道延长线东张集路口,存在交通安全隐患;菏泽开发区长江华英路口因修路存在交通安全隐患;菏泽高新区240国道纸坊至大黄集段,沿线村庄开口较多,存在交通安全隐患。

交警部门提醒,请行经以上路段的驾驶员减速慢行或选择绕行,注意安全。

6家运输企业、9辆运输车辆被“点名”

交警部门通报,菏泽凯达运输有限公司、菏泽陆铁物流有限公司、菏泽国丰运达运输公司、菏泽牡丹区仁祥物流服务有限公司、菏泽中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存在所属车辆多条违法未处理的行为,存在交通安全隐患;菏泽市泛华运输有

限公司车辆存在工程运输车违法闯禁区行为,存在交通安全隐患。

此外,鲁RM9026、鲁RR1184、鲁RL3276、鲁RM9993、鲁RN6070、鲁RN3211、鲁RM9926共7辆车存在多条违法未处理的行为;鲁R1569、鲁RL3276共2辆汽车存在多次违法闯禁区行为。

这些事故案例要引以为戒

牡丹区交警大队通报的典型事故案例发生在6月17日。

当天6时30分许,张某驾驶沿牡丹区吴店镇刘民路自南向北行驶至一面粉厂处,将车头北尾南停在道路右侧,之后因上车取物打开左前车门;

此时,杜某驾车沿刘民路自南向北行驶至此处,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两车损坏。事故发生后,张某逃逸。交警部门通过现场勘查,认为张某驾驶机动车在道路上临时停车妨碍其他车辆通行和开关车门妨碍其他车辆通行的行为是事故发生的原因,同时因其事故发生后潜藏匿的行为,确定杜某承担该事故的全部责任,杜某无事故责任。

菏泽开发区交警大队通报,7月12日12时30分许,曲某驾驶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车,沿327国道由西向东行驶至沙土镇双庙路口处时,与沿南向北无名道路由北向南行驶至该处左转弯的徐某某驾驶的电动两轮车发生碰撞。

经勘查,曲某驾驶机动车通过路口时未能减速慢行以及驾驶载货汽车未在同方向划有两条以上机动车道行驶时在最右侧机动车道通行;徐某某违反了“驾驶电动自行车和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必须年满16周岁”以及“有交通标志、标线控制的,让优先通行的一方先行”等规定,确定两名当事人负同等责任。

菏泽高新区交警大队通报,6月5日上午,在马岭岗镇某街道一辆三轮车和轿车发生相撞。经事故科民警调取事故发生地监控得知,事故发生时,轿车正行驶通过该道路时,一辆机动三轮车突然从一侧胡同窜出,两车相遇双方都来不及避让,结果发生了碰撞,机动三轮车驾驶员重重摔倒在地后受伤被送医。交警部门认定,两车负同等责任。

木凳、铁签都不放过, 两男子盗窃堪比搬家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冯锴 实习生 刘世伟)

8月23日,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从巨野县公安局了解到,巨野县郭某二人因“手头紧”,把贼眼瞄上了一小区附近的饭店,并实施了“搬家式”的盗窃,几乎将饭店搬空。

今年8月初,巨野县公安局西城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小区旁饭店老板孙先生报警称,自家饭店遭遇了盗窃。办案民警赶到现场,现场情形让人感到匪夷所思,饭店内像是被搬空了,原来摆放的空调、冰箱、桌椅板凳甚至连铁签子都不见了。经现场勘查,民警确定犯罪嫌疑人将饭店房门撬开实施了盗窃。

然而,民警在调取了小区附近监控录像后发现,饭店位置恰好位于监控盲区,经过走访也没有找到目击者,这为案件的破获增加了不小的难度。不过,民警在走访过程中,小区门卫反映的一条线索引起了民警的注意,案发前曾有一名身着警服的年轻人到门卫处说要

查看监控录像。办案民警经过调查,当天警方并没有到该小区调取监控录像,同时经过进一步确认,这名男青年并非警务人员,遂怀疑这名年轻人与盗窃案有关。

根据这一线索,民警经过调查,很快确定其身份,并将这名叫郭某的青年和另外一名叫郭某某的男子抓获。经审讯,两人对盗窃饭店的事实供认不讳。

据调查,郭某之前曾在网上购买过仿制的警服、警衔等物品,他原本是想拍摄照片、视频发在网上满足其虚荣心。后来因为“手头紧”,便产生了盗窃的想法。于是,他穿上警服,冒充警察欺骗门卫称要调取监控,实则是以此来寻找监控盲区。之后,他便伙同郭某某对孙先生的饭店实施了盗窃。

目前,两名犯罪嫌疑人均已被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巨野警方供图)

“刷单”挣钱还能约会? 单县小伙被骗12.8万元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陈淑娅 通讯员 刘昆龙) 8月23日,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从单县公安局获悉,12日,家住单县城区的黄某某在手机上下载了一款交友APP,APP客服表示黄某某“刷单”后,可免费推荐女孩与其线下约会,黄某某一时心动,结果,女孩没见到还被骗12.8万元。

据办案民警介绍,黄某某听说“刷单”不仅可以挣钱,还可以和女孩线下约会,于是欣然同意,在该交

友APP客服的指示下,开始“刷单”,刷了几次后,自己的本金和佣金都及时到账了,于是他投入的金额越来越大,直到“刷单”的12.8万元迟迟没有到账,他才慌了神。8月12日,黄某某赶紧来到单县公安局北关派出所报警。

了解黄某某被骗原委后,接警民警立即向上级部门报告,通过信息甄别、综合研判,第一时间取得了诈骗银行卡持有人马某的信息,并上网追逃。8月

14日,嫌疑人马某在浙江省宁波市落网,单县公安局北关派出所迅速组织人员前往宁波市执行押解任务。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马某交代,为了挣快钱,他将自己的两张银行卡放在网上,租借给他人使用,并收取了3千元“使用费”,其卡内总流水高达200余万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马某已被单县公安局依法采取刑事措施,案件进一步调查中。

单县警方在此提醒广

大市民,黄某某遭遇的是升级版“刷单”诈骗,嫌疑人以“充值刷单可以赚钱且和美女免费约会”为诱饵,精心编织了一个“温柔陷阱”让受害人陷进去。

“此类‘刷单’诈骗以免费和美女约会为幌子,隐蔽性强,请市民一定要提高警惕、洁身自好。陌生网友让你点击陌生链接下载APP,让你给陌生账户转账、充值的,就是诈骗。”办案民警说。

照片由单县警方提供

